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如對本文件任何內容存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Shanghai FourSemi Semiconductor Co., Ltd. 上海傅里葉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編纂]

- [編纂]項下[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最高[編纂]：每股H股[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須在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 [編纂]：[編纂]
- 聯席保薦人、[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五中「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一節所列的文件，已經由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按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進行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編纂]預期將由[編纂](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或之前(或各方可能協定的較後時間)協議釐定，惟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倘因任何理由，[編纂](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未能於[編纂]或之前就[編纂]達成協議，則[編纂]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將告即時失效。

[編纂](代表[編纂])經本公司同意後，可於[編纂]截止遞交申請日期當日上午或之前任何時間，調減本文件所載[編纂](即每股H股[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在此情況下，有關調減[編纂]數目及/或[編纂]的公告，將盡快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oursemi.com)刊登，且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編纂]截止遞交申請日期當日上午。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等章節。

根據有關[編纂]的[編纂]所載的終止條文，[編纂](代表香港[編纂])有權於若干情況下，行使其絕對酌情權，在[編纂][編纂]前任何時間終止香港[編纂]在[編纂]下的責任。有關終止條文的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編纂]—[編纂]安排及開支—[編纂]—終止理由」一節。閣下務須參閱該節以了解進一步詳情。

[編纂]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得發售或出售、抵押或轉讓，惟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或屬於不受該等規定約束的交易並符合美國任何適用州證券法的情況除外。[編纂]僅在美國境外依據S規例離岸交易提呈發售及出售。

本公司為一家特專科技公司(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8C章)。特專科技公司的證券帶有高投資風險，包括因對該等公司進行估值存在困難而引致的股價波動及估值過高風險。[編纂]在作出[編纂]前，應充分了解特專科技公司的投資風險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風險。

[編纂]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